**114學年度博士班、碩士班暨碩士學位學程甄試招生**

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應考證號 |  | 考生姓名 |  |
| 聯絡電話 | （ 日 ）（ 夜 ）（手機）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錄取系所 |  |
| 班別 | □碩士班、碩士學位學程□博士班 | 組別（無分組免填） |  |
| 本人經由貴校114學年度招生委員會錄取上述系所（學位學程、班、組）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此致國立東華大學 |
| 錄取生簽章 |  | 申請日期 | 年　　 月　 　日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-□□□（請填郵遞區號） |

備註：

1. 錄取資格一經放棄，即不可以任何理由要求回復，考生於申請放棄前請審慎考慮。
2. 本表單填寫完成並親自簽名後，得以下述方式向錄取系所提出申請放棄錄取資格：
3. 以郵寄(限時掛號)方式辦理，請於郵寄後電話聯繫系所進行確認。

※郵寄地址：974301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1號 OOOO學系收。

1. 以傳真或E-mail方式辦理，請於傳真或E-mail後電話聯繫系所進行確認。

※系所聯絡電話、傳真號碼及電子信箱請詳各系所網頁或簡章各系所分則資訊。